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宠转 2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转股价格：28.35 元/股

转股起始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转股截止时间：2028 年 10 月 24 日

转股股份来源：仅使用新增股份转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63 号”文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7,690,459.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为 76,904.59 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090 号”文同意，公司 76,904.59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宠转 2”，债券代码“127076”。

二、“中宠转 2”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一)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28.3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宠转 2”转股价格未发生调整。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k)/(1+n+k)$

其中： $P1$ 为调整后的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不含本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本次“中宠转 2”转股价格调整及结果

1、价格调整依据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拟以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 10 股现金红利应以 0.496067 元计算。

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证券代码：002891
债券代码：127076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公告编号：2023-040

（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转股价格调整结果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中宠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28.35-0.0496067=28.30$ 元/股，调整后的“中宠转 2”转股价格为 28.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